江苏师范大学本科学生综合素质测评评分表

班 姓名: 学号: 学院 级 月 H 基础素质评分 测评项 减分依据 评定分 热爱祖国,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。无故不参加校、院、班级组织的思想政治教育活 A1思想政治 (满分15分) 动的,减2分/次。 自觉维护社会公德,举止文雅,文明礼貌,爱护公物,诚实守信,乐于助人,热爱劳 A2道德修养 动,热心公益,勤俭节约,爱护环境。未达到《江苏师范大学学生行为规范》要求的, (满分15分) 视情节酌情减分。 态度端正,目标明确,习惯良好,注重课外自学和阅读。无故旷课减1分/学时:上课 A3学习表现 迟到、早退减0.5分/次;出现违反课堂纪律、抄袭作业、冒名代课等违反学习纪律情 (满分15分) 况的,减2分/次;考试、考查成绩不合格减2分/门。 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各项规章制度,积极参与各项集体活动,遵守宿舍管理 规定。受到学校留校察看、记过、严重警告、警告和通报批评等处分,分别减10分/ A4纪律观念 次、8分/次、6分/次、4分/次、2分/次:在作为宿舍值日生期间,宿舍在检查中被认 (满分15分) 定不达标的,主要责任人减2分/次;出现晚归情况的,减0.5分/次,出现夜不归宿情 况的,减1分/次。 体魄健康,积极参加课外体育锻炼和体育竞赛活动,体育成绩达标;有较强的适应能 A5身心健康 力和心理调节能力,人际关系和谐。无故不参加学校、学院、班级课外体育锻炼、早 (满分10分) 操、心理健康教育等活动的,减2分/次。 总评分 (第一学期记作 J1, 第二学期记作 J2) =A1+ A2+ A3+ A4+ A5 基础素质评分由班级测评小组进行评定。 发展素质评分 测评项 测 评 加分依据 自评分 核查分 包含学业成绩、学业进步和学业拓展三个方面。加分 B1学业提升类 标准参见表1-表3。 通过语言水平考试、计算机等级考试,获得职业资格 B2职业技能类 证书等。加分标准参见表4。 在各类学科竞赛、课外科技活动中获奖, 发表专业学 B3科技创新类 术论文,获国家发明专利,获得大学生实践创新训练 计划项目立项等。加分标准参见表5-表7。 担任学生干部,被授予"优秀学生干部"、"优秀团干"、 B4社会实践类 "三好学生"、"优秀团员"等荣誉;积极参加公益活 动和社会实践活动。加分标准参见表8-表10。 在各级各类文体艺术竞赛、演讲辩论赛、征文比赛中 B5文体竞赛类 获奖。加分标准参见表11。 在合法媒体上通过文字、视频、图片等形式发表的文 B6文艺作品类 学、艺术、新闻作品。加分标准参见表12。 总评分(第一学期记作 F1, 第二学期记作 F2) =B1 + B2 + B3+ B4 + B5 + B6 发展素质由学生本人提供证明材料并自评,经班级测评小组核查评分后,报学院审核。